

罗山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根据新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有关事项要求，现将 2023 年政务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县科工信局不断强化宣传信息报送工作，按照《新条例》等相关文件精神，本着“实事求是、公开透明”的原则，进一步强化组织建设、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公开程序，确保政府信息全面、及时、准确公开，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透明度和部门公信力。着力构建公正、廉洁、高效的行政管理机制，积极进行信息资源的开发和收集，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力地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信息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 条，其中，规章 0 个、规范性文件 0 个；行政许可 0 个、其它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个；行政处罚 0 个、行政强制 0 个；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个；政府集中采购 0 个。2、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共 0 个，其中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个。3、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0 个、行政诉讼 0 个。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我局虽然在政府信息公开上做了一些工作，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一是主动公开内容的深度不足；二是个别信息公开还不够及时、全面；三是政策解读不足，解读形式单一，不够丰富。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根据县委、县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认真查找问题，努力克服和解决困难，现采取以下改进措施有序地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

一是抓重点促深化。提高思想认识，把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长期的重中之重的工作，在深化完善和巩固提高上下功夫，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使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够进一步深化；二是加强政务网站信息内容建设。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突出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把群众最关心、反应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主渠道作用；三是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持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设置，提升政策解读，加大宣传力度，以图解、文字等多种形式予以解读，不断提升政策解读的质量和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